

股票代码：000620

股票简称：新华联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5%以上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联控股”）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%，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近日，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获悉，新华联控股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	否	76,000,000	6.47%	1.29%	2019年7月18日	2024年7月5日	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、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,175,117,3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01%，累计已质押 201,3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7.1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43%；累计被冻结 1,112,352,587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4.6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94%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2024 年 2 月 23 日，新华联控股《重整计划》已获法院裁定批准，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 1,175,117,364 股股票（占公司总股本 20.01%）将用于清偿新华

联控股等六家公司债权人。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新华联控股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8 日